

证券代码：833507

证券简称：美安普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 浙江美安普矿山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2日以电话形式通知到全体监事。
- 会议主持人：陈刚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的表决形式符合《公司法》、《治理规则》、《公司章程》，会议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对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回顾、总结，并对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作出部署。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上的《浙江美安普矿山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和《浙江美安普矿山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审议意见为：

（1）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该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全国股转中心的要求，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公允地体现了公司的经营成果。

(3) 监事会对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审议程序、内幕信息管理程序无异议。对 2024 年度公司监督事项亦无异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财务总监代表公司管理层作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财务部根据已审计的财务数据，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运营情况进行了总结，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主要包括公司经营基本情况、财务收支情况、负债情况、所有者权益情况、现金流量情况和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及分析等方面的内容。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 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财务总监代表公司管理

层作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包括预算编制说明、基本假设、预算编制依据、利润预测及其客观依据、预算完成的潜在不利因素及其预防措施等方面内容。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 审议通过《2024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14,164,316.92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9,924,519.13 元。

2024 年度分派预案为：不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

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上的《浙江美安普矿山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实际控制人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前述授信事项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必再提请公司另行审批，授信业务品种、授信期限、授信额度及具体担保方式以届时各方签订的授信协议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波、李慧夫妇拟对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无偿提供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等方式)。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上的公告《浙江美安普矿山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实际控制人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浙江美安普矿山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美安普矿山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